

西安市灞桥区人民政府新筑街道办事处

新筑辖区形象墙日常维护修缮工程采购需求

一、项目概况

为保障辖区良好环境，确保我区域新筑片区已建成设施的品质和使用效力。主要负责新筑辖区已征地范围、道路两侧形象墙、奥体中心周边形象墙的日常维护修缮及巡查任务。

二、工程场地位置

项目涉及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三、工程内容

新筑辖区已征地范围、道路两侧形象墙、奥体中心周边形象墙的日常维护修缮及巡查任务。

四、安全要求

1. 供应商应制定可靠的施工方案和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方案，采取有效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无安全事故发生。

2. 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员。现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必须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。各作业班组长和施工作业人员必须经安全技术培训方可上岗。

3. 施工时应做好安全防护警示标志，在工作场所拉好围网，做好防护措施。

4. 施工现场建筑材料不得随便堆放，不得盖压破坏绿化用地，应符合规范要求，避免产生安全隐患。施工结束后，应做好清理，确保施工现场干净整洁。

五、工程施工基本要求

1. 供应商必须配备足够的人员和充足的设备进入实施，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。

2. 必须严密组织，文明施工，作好四周维护及安全环保措施，所需费用由供应商承担，施工过程必须严格遵守政府相关规定。

3. 严格遵守西安市关于控制扬尘污染、治污减霾的相关规定，并承担一切安全事故或违规处罚所带来的经济及法律责任。

4. 供应商负责现场安全管理工作，并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，现场人员由供应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相关保险事宜。

六、技术规范及要求

执行国家、省、市现行的相关规定及标准文件。具体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规定、标准、规范：

1. 《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》；
2. 《西安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》；
3. 《西安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》；
4. 《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》JGJ46—2005；
5. 《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》(JGJ33-2012)；
6. 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；

以上规范、标准如遇调整或最新规范时，以调整后或最新规范内容为准。